

2023年上半年MPA学位论文答辩通过后提交材料清单

类型	材料目录	材料要求	备注
电子版材料	1、《中山大学博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基本信息提交表》	命名规则：学号_姓名.doc，按照模板填写	同一封邮件，5月29日中午12点前发送至sysumpa2014@126.com，邮件主题请以“1921****张三答辩后材料”命名。
	2、通过学位论文答辩的论文最终定稿PDF版	论文定稿包括：印刷版论文封面、扉页（答辩委员会签名页）、原创性声明签名页、目录、中英文摘要、正文、封底等完整内容，并且页面顺序与印刷版定稿完全一致。其中，扉页、原创性声明签名页均须扫描合并至学位论文电子版。论文最终定稿的电子版不需匿名(命名规则：学号_姓名.pdf)	
	3、《学位论文电子版与印刷版一致性承诺书》	命名规则：学号_姓名版本一致性承诺书.pdf	
	4、《学位论文修改对照表（专委会）》	命名规则：学号_姓名_学位论文修改对照表（专委会）.pdf	
纸质版材料	1、纸质版论文3本	论文封面装订，不需要匿名	5月29日中午12点前提交
	2、中英文摘要	要有论文题目，不需要匿名	
	3、《学位论文修改对照表（专委会）》	导师已签字	
	4、《中山大学毕业研究生登记表》	答辩通过（含毕业论文答辩通过）的同学需要填写，本次答辩前已获得毕业证书的同学无需再次领取和填写。请贴好照片，照片底色、大小不限	5月29日中午12点前提交